

# 河南省农业科学院

## 关于院县共建现代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县的 公示

根据《河南省农业科学院、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遴选院县共建现代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县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经县市区申报、专家初审、集中陈述答辩、实地考察评选，拟将兰考县、杞县、民权县、永城市、南乐县、新县、潢川县、正阳县、太康县、郸城县、长垣市、延津县、西峡县、南召县、卢氏县作为“现代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县”（2023-2025）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3年8月3日—8月7日，如有异议，请与河南省农业科学院科技成果示范推广处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0371-65748326。

